

基隆市政府 書函

地址：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施伊芹
電話：02-24201122 分機1310
電子信箱：shihxiaojie@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4日

發文字號：基府人給貳字第11401289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432P002575_1140128932_114D2044211-01.PDF、
11432P002575_1140128932_114D2044212-01.pdf、
11432P002575_1140128932_114D2044213-01.pdf)

主旨：轉知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簽並委由精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聯保經)負責推廣及服務之自費團體保險案，自114年8月1日起調整保障內容，請查照。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14年7月1日全公協字第字第1141003600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

正本：本府各單位(本府人事處除外)、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副本：本府人事處

